

河南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 专项报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募集资金基本情况

（一）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金额、资金到账时间

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关于核准河南同力水泥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》（证监许可[2016]3219号）核准，河南同力水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，2018年9月更名为河南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）向社会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（A股）21,582,700股，实际发行价格为13.90元/股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99,999,530.00元，扣除承销费、保荐费、审计费、律师费、信息披露等发行费用人民币10,511,582.70元（其中增值税进项税额593,773.60元）后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89,487,947.30元。上述资金到位情况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验证，并出具了大信验字[2017]第16-00002号的验资报告。

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总额299,999,530.00元，根据公司与保荐机构（主承销商）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承销暨保荐协议，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7年1月25日将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尚未支付的保荐承销费后的余款人民币291,699,530.00元汇入公司本次募集资金专户。

（二）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、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

公司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99,999,530.00元，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289,487,947.30元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为航空港实验区第二水厂一期工程项目。以前年度募集资金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261,002,458.65元，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29,362,795.13元，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290,365,253.78元、补充流动资金367,907.77元，累计收到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支出的净额1,245,214.25元。截至2019年12月31日，募集资金专户无余额，已注销。

二、募集资金管理和存放情况

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，保护投资者权益，公司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》、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制定了《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》，于2014年3月25日经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修订；制定了公司《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实施细则》，于2014年5月20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14年度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（一）三方监管协议签订情况

2017年2月24日，公司、河南投资集团控股发展有限公司（以下称“控股发展有限公司”，2019年5月更名为河南城发水务发展有限公司）、郑州航空港水务发展有限公司（以下称“港区水务公司”）、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紫荆支行（以下称“民生银行郑州紫荆支行”）、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《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》，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无重大差异。本年度，公司严格按照《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》的规定和要求，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

有效的监督和管理，在使用募集资金时，严格履行相应的申请和审批手续，同时及时知会保荐机构，随时接受保荐代表人的监督，三方监管协议执行情况良好，不存在未及时履行义务的情形。

（二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

根据《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》和《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实施细则》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，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。截至2019年12月31日，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，募集资金账户已注销，具体如下：

单位：人民币元

序号	单位名称	开户银行	账号	初始存放金额	2019年12月31日余额	备注
1	本公司	民生银行	699212207	291,699,530.00	已销户，无余额	注2
2	控股发展公司	郑州紫荆	699147243		已销户，无余额	注3
3	港区水务公司	支行	699147632		已销户，无余额	注4
合 计				291,699,530.00	——	

注1：初始存放金额中包含已预付和尚未支付的发行费用人民币 2,211,582.70 元；

注2：本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于 2019 年 5 月 31 日销户，销户前账户余额 116,148.11 元系募集资金存款利息，已转入本公司其他银行账户，用以补充流动资金；

注3：控股发展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于 2019 年 5 月 31 日销户，销户前账户余额 251,759.66 元系募集资金存款利息，已转入控股发展公司其他银行账户，用以补充流动资金；

注4：港区水务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于 2019 年 4 月 11 日注销，注销前该账户无余额。

三、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

（一）募集资金使用情况

详见附表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明细表》。

（二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之情况说明

不适用。

四、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

（一）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

本年度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未发生变更。

（二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

本年度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对外转让或置换。

五、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

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使用情况相符，不存在未及时、真实、准确、完整披露的情况，也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情形。

附：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明细表

六、备查文件

河南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审核报告（大信专审字[2020]第 16-00013 号）

河南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 年 4 月 20 日

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明细表

单位：万元

募集资金总额			29,999.95			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		2,936.28		
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			0.00			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		29,036.52		
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			0.00							
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			0.00%							
承诺投资项目	是否已变更项目	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	调整后投资总额(1)	本年度投入金额	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(2)	截至期末投入进度（%）(3)=(2)/(1)	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	本年度实现的效益	是否达到预计效益	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
航空港实验区第二水厂一期工程项目	否	28,948.79	28,948.79	2,936.28	29,036.52	100.30	2017 年 8 月 31 日	2,489.61	是	否
承诺投资项目小计	——	28,948.79	28,948.79	2,936.28	29,036.52	100.30	——	2,489.61	——	——
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（分具体项目）			不适用							
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			无							
超募资金的金额、用途及使用情况进展			无							
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			无							
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			无							
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			募集资金到位前，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 14,415.88 万元（其中 2016 年度 3,239.22 万元，2017 年 1 月份 11,176.66 万元）， 2017 年 4 月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前期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 14,415.88 万元。							
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			无							
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			无							
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			无							
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			无							